

巧固球規章

1. 比賽目的不在追逐不論個人或團體之聲望。

個人方面：球員在態度上要尊重每位球員，不論是本隊球隊隊員或是它隊球員，或是較強球隊隊員還是較弱球隊隊員。

所有程度能力(先天或後天)的球員均可參加比賽。每個人無可避免的會遇到各不同類型的球員。每位球員(技術性或策略上)應調整自己的行為舉止，表現出對別人應有的尊重與體諒，以符當時所處的情況。

團體方面：不論比賽結果是什麼，均不涉及任何人的名聲；最重要的，是不可存有任何門戶之見。勝利可享歡樂，甚至喜悅，但絕對不是自負的滿足。贏球的喜悅是種鼓勵，而勝利的自大則會帶來爭奪名聲的種子，這種會提高人類間程度不一的各式衝突的情形，是我們所譴責的。

2. 比賽需要全力投入：首先，要隨時注意球的方向；再者，要客觀並設身處地的觀察其他球員。

個人參與活動要捨己忘我，如此在比賽相互對抗下可致使性格融合。即：

- a) 球隊團體成就感：它將球隊球員緊緊凝聚在一起，教導大家尊重、欣賞他人的價值，在小團體共同努力中創造團隊一體的感受。
- b) 同化對於所謂的敵隊之態度：與對手競賽禁止投機取巧，不可有任何形式的潛在敵意。
- c) 球員主要關心的應是努力打場漂亮的球賽。通用的運動經驗可用這句話表達：「一流比賽會引起一流比賽。」

這種心理態度是巧固球社會行動的中樞：

鼓勵大家追求完美，永遠避免向對手採取任何負面行動。這不僅是比賽規則，也是任何時候均適用的社會舉止規範，是行為的精神構件、

社會個性的基礎。

因此，目的在於避免衝突，可望達到一個目的：公平賽事的觀念。我們不是說要向比賽對手讓步，而是說有共有的活動，將球隊結合起來，他隊打出的漂亮球賽會讓對手也打出漂亮的球賽。

3. 比賽是透過身體活動而成就的社會運動。

這是行動的方法，較佳的球員擔負教導較差球員的責任，因此，沒有真正的冠軍賽，只有能力的競賽。

當有人說：「讓最好的贏」時，意思應該是說藉由適當的準備可以讓人成為最好的。對不論是個人還是共同努力下曾遭遇困難的球員，比賽結果是他們的回報，這應是合適的。

在這些限制下，勝利可以也應該帶來正常的滿足，並得到對手的尊敬。

勝利也應會刺激對手期盼勝利的渴望，而不是相形見絀或傲慢自大的感受。贏球的一方應給人這種印象。贏球的一方表達勝利滿足的方式，是與輸球的一方握手致意，激勵他們繼續練習。

基於這些原因，冠軍的觀念被較單純、較佳技術的贏家所取代。

比賽時增進個人表現，是每場賽事均應發展出的動力。所有巧固球組織的方向，從最小型的友誼賽到最重要的高峰對抗賽，都必須朝這個目標前進。